

证券代码：874481

证券简称：海菲曼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王善文先生为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王善文先生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财务总监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财务总监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规定。公司本次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聘任王善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冯宝山、杨权

2024年12月16日